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情况的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经理张靖先生因休假将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起暂离工作岗位超过 30 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决定，在张靖先生休假期间其工作授权情况如下：

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相关职责由本公司基金经理刘晓明女士代为履行。

上述事项将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8 日